

证券代码：838939

证券简称：金坤新材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集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20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939	金坤新材	2024 年 12 月 1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购买不动产的议案》

根据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规划，为更好地满足未来发展空间需求，公司拟购买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大罗沙村创业园5路8号的土地和不动产厂房用于生产经营，根据公司与对方签订的附生效条件的《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不动产转让协议》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4860 万元，协议生效条件为交易双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转让方办理完毕标的资产的解除抵押、质押或担保手续及他项权利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二）审议《关于公司拟抵押资产暨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

为解决公司拟购买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大罗沙村创业园5路8号土地和不动产厂房的资金来源问题，结合当前财务状况，拟以本

次购买的土地和不动产厂房为抵押物，同时公司股东陈亮、刘洋、李伟、黄国平、龚爱群、东莞市金土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提供保证担保，向银行申请约 52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 4200 万为固定资产贷款额度，用于支付上述资产购买及相关费用，1000 万为流动资金贷款额度，用于公司经营周转。

以上拟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贷款利率等事宜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12 月 19 日 14:00-15: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东莞市道滘镇小河村工业区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人：范黎明 联系电话：0769-85642967 传真：0769-23286819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4日